

# 中和羊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內部稽核組織與運作

### 第一條 內部稽核設置之目的

本公司內部稽核其目的在於協助董事會及經理人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並適時提供改進建議，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及作為檢討修正內部控制制度之依據。

### 第二條 內部稽核之編制

本公司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內部稽核，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專任內部稽核人員。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應經董事會通過，已設置獨立董事者，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設置審計委員會者，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應經審計委員會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前項如未經審計委員會同意者，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並應設置職務代理人。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及其職務代理人有異動者，均以網際網路資訊系統申報金管會備查。

### 第三條 內部稽核人員之進修

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應持續進修，參加金管會認定機構所舉辦之內部稽核講習，以提昇稽核品質及能力。內部稽核講習之內容，應包括各項專業課程、電腦稽核及法律常識等。

### 第四條 內部稽核人員職責

本公司稽核人員承辦稽核工作，以完成下列任務為目的：

- 一、稽核內部控制制度是否有效及完備。
- 二、稽核各項資產均屬實際存在，除帳載所列外，有無其他資產。
- 三、稽核各項負債均屬實際存在，除帳載所列外，有無其他負債。
- 四、稽核各項收支及成本與當期預算比較，如有差異，應查明原因。入帳基礎、科目歸類及計算結轉數字，是否悉照會計制度辦理。
- 五、稽核帳載數字，是否均有合理之根據，並取具合法憑證。
- 六、稽核經營績效、成本比較、預算執行及財務狀況等，並予以評核。

### 第五條 內部稽核實施之方法

本公司稽核方式分定期及不定期二類。定期性稽核由稽核人員依董事會通過的稽核計劃執行；不定期稽核依董事長之臨時性指示辦理。